

2022 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财政事权名称：竞技体育

对应政策任务个数：3

具体名称：备战重大体育赛事、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运动
队保障

预算单位：（公章）广东省体育局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6 日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3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为进一步压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局开展了2022年“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竞技体育）”项目（以下简称“竞技体育项目”）绩效自评工作。针对该项目的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方面的内容，我局着重分析了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任务完成情况、项目产生的效益等情况，提出了该项目实施的主要绩效和改进意见。现就该项目的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资金分配方式

根据《关于批复2022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文化繁荣专项资金（省体育局部分）的通知》（粤财科教〔2022〕28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剂2022年全国帆船锦标赛有关经费的通知》（粤财科教〔2022〕264号），2022年“竞技体育项目”资金共34,452.33万元，其中：省直单位34,217.33万元、转移支付市县235万元，项目资金已于2022年2月、3月、12月分批到位。

在资金分配方面，我局采取因素法与项目制相结合，以项目制分配为主的方式。根据各直属单位、市县申报项目，同时综合考虑各项目单位财力、财政供养人口数量、往年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及年度工作目标等因素提出资金分配建议后，经省财政厅审核，

按程序报批后下达。

竞技体育项目包含 3 个政策任务：备战重大体育赛事、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运动队保障。各政策任务资金分配情况如表 1-1 所示。

表 1-1 竞技体育项目资金分配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金类型	项目单位/地市	政策任务			合计	资金文号
		备战重大体育赛事	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	运动队保障项目		
省直单位	省直单位合计	25925	2065	6227.33	34217.33	2022 年度 部门预算
	广东省体育局	130	100	2193.31	2423.31	
	广东省黄村体育训练中心	5400	50	470	5920	
	广东省船艇训练中心	2700	---	1524.02	4224.02	
	广东省足球运动中心	2000	---	180	2180	
	广东省重竞技体育训练中心	2600	---	400	3000	
	广东省二沙体育训练中心	9700	---	1353	11053	
	广东海上项目训练中心	1475	---	77	1552	
	广东省高尔夫球运动中心	1150	110	---	1260	
	广东省社会体育和训练	120	1805	---	1925	
	广东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	---	30	30	
	广东省体育科学研究所	650	---	---	650	
转移	地市合计	0	235	0	235	粤财科教

支付 市县	江门市	---	85	---	85	〔2022〕28 号、粤财科 教〔2022〕 264号
	阳江市	---	100	---	100	
	肇庆市	---	50	---	50	
总计		25925	2300	6227.33	34452.33	

（二）项目主要用途、扶持对象

1. 备战重大体育赛事：安排 25,925 万元用于保障 8 个训练中心备战工作需要和支持相关俱乐部、协会、社会团体等参与备战，包括备战、训练、参赛，开展人才引进、训练器材费、外训外赛、营养调控费、科研运作费和科医器材经费、反兴奋剂和训练相关保障等工作。应用因素法和项目法分配方式，结合备战任务的实际情况，以优队优投、保基本促重点为原则，加强备战经费绩效考评，进一步强化经费使用效益。

2. 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安排 2,300 万元用于资助 2022 年度在我省举办或承办的全国及以上各类型竞赛活动约 25 项次。不断推动我省各项竞技体育项目有序、平衡发展，推动承办地当地体育、旅游、消费各产业有序发展，平衡粤东西北各项体育项目发展水平。

3. 运动队保障：安排 6,227.33 万元用于改善我省优秀运动队的训练比赛及生活设施、省级训练中心运动员宿舍及场馆维修改造，以达到现有的科学训练要求；开展退役运动员培训工作，促使运动员顺利转岗。

（三）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告知 2022 年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等相关预算安排计划的通知》《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文化繁荣专项资金（省体育局部分）的通知》（粤财科教〔2022〕28 号）等文件，竞技体育项目的三个政策任务绩效目标和指标分别如表 1-2、1-3、1-4 所示。

表 1-2 竞技体育项目（备战重大体育赛事）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通过调整优化项目布局、完善备战管理体系、明确项目发展模式、加大人才选拔和引进力度等措施，夯实十五运周期发展基础；通过积极备战和组织参赛工作，全力实现我省在第 24 届冬季奥林匹克运动会（北京）“力争有人参赛”和在第 19 届亚洲运动会（杭州）“保持全国前列”的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优势项目数量（个）	15
			依托社会力量申办和建设高水平运动队的项目数量(个)	8
			引进专业运动领域复合团队专家数（人）	42
			引进高水平运动员人数(人)	50
			引进高水平教练员人数(人)	40
			参加国内比赛人次（人次）	3500
			医疗伤病筛查人次（人次）	≥ 200
			设备购置数量（个）	8
		质量指标	教练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 95
			运动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 95
			反兴奋剂培训运动员覆盖率（%）	≥ 95
			设立二线队伍的项目比例(%)	80
			项目验收通过率（%）	95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处理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年度重要一次比赛的金牌数（枚）	40
			冬奥会参赛人数（人）	≥1
			亚运会参赛成绩	全国前三名
			向国家队输送运动员人数（人）	80
	可持续影响	对加快广东体育强省建设发挥的作用	中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训人员满意度（%）	≥95	

表 1-3 竞技体育项目（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 通过举办或承办 25 场全国性及以上各类型竞赛活动为我省输送优秀的体育后备人才，同时合理高效利用承办地现有场地和场馆资源，促进承办地经济、体育、旅游和文化发展；</p> <p>2. 指导其他地市承办 2022 年全国及以上赛事工作，确保各项体育赛事能够顺利开展；</p> <p>3. 做好 2025 年粤港澳全运会筹备前期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我省举办或承办的全国及以上赛事（项次）	25
			参加运动员人数（人次）	5000
		质量指标	赛事人为事故发生数（起）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参加赛事活动人次（人次）	10000
			媒体报道次数（次）	200
		可持续影响	对体育强国、体育强省建设的促进作用	中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表 1-4 竞技体育项目（运动队保障）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 完成退役运动员培训，提高退役运动员专业知识水平，提高退役运动员就业水平；</p> <p>2. 完成各基地运动队改善设施条件的修改维修项目，有效改善运动队训练和生活条件。</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运动员培训次数（次）	≥1（≥30人）

		运动员宿舍建设面积 (平方米)	二沙中心 6137.4 (基本完成建设前期工作); 黄村中心 2687; 船艇中心 8230	
		教学楼建设面积 (平方米)	黄村中心 6480	
		运动员食堂建设面积 (平方米)	黄村中心 3610	
		田径场建设面积 (平方米)	二沙中心 16438 (进度程度 $\geq 40\%$)	
		室外网球场建设面积 (平方米)	二沙中心 6880 (进度程度 $\geq 40\%$)	
		训练馆建设面积 (平方米)	重竞技中心 3150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	100	
	时效指标	建筑场地投入使用时间	按进度计划投入使用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强我省退役运动员的综合能力	增强我省退役运动员的综合能力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次)	0
		生态效益	环评通过率 (%)	100
		可持续影响	建筑场地使用年限	达到设计预计使用年限
服务对象满意度		运动员满意度 (%)	≥ 90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及指标分析

1. 自评结论

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3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以及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的标准，竞技体育项目分别从过程、产出、效益三个方面7个二级指标进行逐一评分。绩效指标自评采取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评

价方法，对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自评，按各个政策任务拨付资金额权重（备战重大体育赛事 75%、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 7%、运动队保障项目 18%），对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自评。该项目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2-1 所示。

表 2-1 项目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备战重大体育赛事	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	运动队保障项目	综合得分
过程	20	17.33	14.03	14.49	16.59
产出	40	40	40	38.5	39.73
效益	40	40	40	40	40.00
合计	100	97.33	94.03	92.99	96.32

综上，“竞技体育项目”绩效指标得分为 **96.32** 分，自评等级为“优”。

2. 指标分析

(1) 过程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的过程管理的规范性，包含资金管理、事项管理两个方面。过程指标分值 20 分，三个政策任务的得分情况分别是：备战重大体育赛事 17.33 分、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 14.03 分、运动队保障项目 14.49 分。根据加权统计，自评综合得分 16.59 分，得分率为 82.95%。该项目过程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2-2 所示。

表 2-2 项目各政策任务过程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备战重大体育赛事	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	运动队保障项目	综合得分	得分率
------	------	------	------	----------	-------------	---------	------	-----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0.33	7.03	7.49	9.59	79.92%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8	7	7	7	7	87.50%
合计			20	17.33	14.03	14.49	16.59	82.95%

①**资金管理**。该指标主要是考核资金的支出情况，从资金支出率一个三级指标进行考核。指标分值12分，三个政策任务的得分情况分别是：备战重大体育赛事10.33分、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7.03分、运动队保障项目7.49分。根据加权统计，资金管理指标自评综合得分9.59分，得分率为79.92%。

该项目下达资金总计34,576.50万元，我局年末申请收回124.17万元，实际下达资金34,452.33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总计27,549.48万元，资金支出率79.96%。三个政策任务的支出率分别是：备战重大体育赛事86.08%、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58.6%、运动队保障项目62.4%，总支出率为79.96%。资金支出率没有达到100%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杭州亚运会推迟到2023年度；项目还没有结项支付费用；外赛的次数减少。

②**事项管理**。该指标主要是项目管理方面的情况，从监管有效性一个三级指标进行考核。指标分值8分，三个政策任务的得分情况分别是：备战重大体育赛事7分、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7分、运动队保障7分。根据加权统计，自评综合得分7分，得分率87.5%。

我局建立较为完善的项目管理机制，相关业务处室指定专人对项目实施情况定期进行检查督办，强化基层部门在资金使用管理上的主体责任意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及机制，保障资金规范使用；规范政府采购和资金支付程序，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组织实施；我局实施资金过程监督，不定期抽查项目实施情况，及时掌握存在问题，研究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个别项目有实施计划，但项目实施监管的有效性不足，该指标各扣 1 分。

(2) 产出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的产出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分值 40 分，三个政策任务的得分情况分别是：备战重大体育赛事 40 分、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 40 分、运动队保障 38.5 分。根据加权统计，自评综合得分 39.73 分，得分率为 99.33%。项目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2-3 所示。该项目各政策任务效益的三级指标分析情况见附件 1 所示。

表 2-3 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政策任务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备战重大体育赛事	40	40	100%
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	40	40	100%
运动队保障项目	40	38.5	100%
综合得分	40	39.73	99.33%

(3) 效益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效果，效益指标分值 40 分，三个

政策任务的得分情况分别是：备战重大体育赛事 40 分、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 40 分、运动队保障 40 分，自评综合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项目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2-4 所示。该项目各政策任务效益的三级指标分析情况见附件 1 所示。

表 2-4 项目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表

政策任务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备战重大体育赛事	40	40	100%
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	40	40	100%
运动队保障项目	40	40	100%
综合得分	40	40	100%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竞技体育）”项目下达资金总计 34,452.33 万元，实际支出总计 27,549.48 万元，总支出率为 79.96%。其中备战重大体育赛事支出 22,315.62 万元，支出率为 86.08%；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 1,347.84 万元，支出率为 58.6%；运动队保障支出 3,886.02 万元，支出率为 62.4%。该项目资金支出情况见表 2-5 所示。

表 2-5 项目资金支出情况表

政策任务	项目单位/地市	安排金额 (万元)	支出金额 (万元)	支出率	备注
备战重大体育赛事	广东省体育局	130	108.78	83.68%	
	广东省黄村体育训练中心	5,400	4,166.54	77.16%	

	广东省船艇训练中心	2,700	2,372.78	87.88%	
	广东省足球运动中心	2,000	1,494.69	74.73%	
	广东省重竞技体育训练中心	2,600	2,036.35	78.32%	
	广东省二沙体育训练中心	9,700	9,699.67	100.00%	
	广东海上项目训练中心	1,475	1,160.31	78.67%	
	广东省高尔夫球运动中心	1,150	910.03	79.13%	
	广东省社会体育和训练	120	108	90.00%	
	广东省体育科学研究所	650	258.46	39.76%	
	小计	25,925	22,315.62	86.08%	
资助 承办 竞技 类体 育赛 事	广东省体育局	100	54.71	54.71%	
	广东省黄村体育训练中心	50	50	100.00%	
	广东省高尔夫球运动中心	110	59.71	54.28%	
	广东省社会体育和训练	1,805	1,098.42	60.85%	
	江门市	85	85	100.00%	
	阳江市	100	0	0.00%	赛事本来在2022年上半年前计划在湛江举办，后安排在阳江举办。阳江为了举办此次赛事利用其他经费搭建浮动码头（搭建浮动码头经费在2022年12月下达并完成支付98.2万元），但是赛事承办经费在2023年2月下达，故就存在支付不满100%的问题。

	肇庆市	50	0	0.00%	全国田径大奖赛推迟因疫情推迟到2023年6月举行
	小计	2,300	1,347.84	58.60%	
运动 队保 障	广东省体育局	2,193.31	1,707.7	77.86%	
	广东省黄村体育训练中心	470	186.27	39.63%	
	广东省船艇训练中心	1,524.02	1,063.32	69.77%	
	广东省足球运动中心	180	165.68	92.04%	
	广东省重竞技体育训练中心	400	306.94	76.74%	
	广东省二沙体育训练中心	1,353	399.87	29.55%	
	广东海上项目训练中心	77	49.7	64.55%	
	广东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30	6.54	21.80%	
	小计	6,227.33	3,886.02	62.40%	
合计	34,452.33	27,549.48	79.96%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竞技体育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完成预期设定的目标。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表2-6所示。

表2-6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政策任务	预期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备战重大体育赛事	1. 通过调整优化项目布局、完善备战管理体系、明确项目发展模式、加大人才选拔和引进力	1. 优化完善备战管理体制机制，调整项目布局 and 类别，备战工作架构建设初具成效：一是周期备战中，积极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夯实举省一致、全省一盘棋的备战基础，以省直属训练中心	完成

	<p>度等措施，夯实十五运周期发展基础；</p>	<p>为基本盘，各地市、有关协会、俱乐部、社会团体等为有力补充。篮球、足球、田径竞走、马拉松游泳、空手道、武术散打、女子冰球等项目已与相关地市、学校、俱乐部等合作共建省级优秀运动队。二是成立了十五运备战办，全面加强备战工作统筹协调，落实我省新周期训练备战工作的战略方针、目标任务和工作措施。根据备战形势需要，对新增、新兴项目管理序列进行了明确和优化，进一步加强了统筹管理。滑板、艺术体操纳入二沙中心，攀岩、铁人三项、冬季项目纳入黄村中心，武术散打纳入重竞技中心，霹雳舞纳入省社训中心备战管理序列。经研判，重新将我省已开展项目划分为19个优势项目、20个潜优项目和10个一般项目。强化项目分类指导，积极推进项目发展建设，创新备战模式，优化调整资源配置。</p>	
	<p>2. 通过积极备战和组织参赛工作，全力实现我省在第24届冬季奥林匹克运动会（北京）“力争有人参赛”和在第19届亚洲运动会（杭州）“保持全国前列”的目标任务。</p>	<p>2022年，我省各队伍能够主动克服疫情影响，积极参加国内外重要赛事，表现出了应有的水平和顽强作风。北京冬奥会，我省17名运动员参赛，人数位列全国各省市第四位，创造了广东体育新的历史，为国家、为广东赢得了荣誉。</p>	完成
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	<p>1. 通过举办或承办25场全国性及以上各类型竞赛活动为我省输送优秀的体育后备人才，同时合理高效利用承办地现有场地和场馆资源，促进承办地经济、体育、旅游和文化发展；</p>	<p>2022年，我省举办或承办18场全国性及以上各类型竞赛活动为我省输送优秀的体育后备人才，同时合理高效利用承办地现有场地和场馆资源，促进承办地经济、体育、旅游和文化发展。2023年，受疫情影响，16项全国性及以上各类型竞赛活动推迟到2023年，跨年度完成，合计34项。</p>	未完成
	<p>2. 指导其他地市承办2022年全国及以上赛事工作，确保各项体育赛事能够顺利开展；</p>	<p>指导江门、阳江、肇庆3个地市承办2022年全国及以上赛事工作，确保各项体育赛事能够顺利开展。其中原计划在肇庆举行2022年全国田径大奖赛因疫情推迟到2023年6月举行。江门完成2022年全国跳水锦标赛赛事组织工作，阳江完成2022年全国帆船锦标赛赛事组织工作。</p>	未完成

	3. 做好 2025 年粤港澳全运会筹备前期工作。	联合港澳筹备第十五届全运会。建立粤港澳赛事联络机制,初步完成筹委会组织架构、项目布局、选取比赛场地等基础性工作。积极开展粤港澳体育文化交流合作。全面贯彻《粤港澳大湾区体育发展框架》,切实巩固粤港澳大湾区青少年的交流平台;协助开展马匹运动及产业工作,按照我局与香港赛马会签署的补充合作备忘录,整合资源,推广马术运动和马产业的发展。	完成
运动队保障	1. 完成退役运动员培训,提高退役运动员专业知识水平,提高退役运动员就业水平;	举办退役运动员培训班 1 次,计划 40 人,因部分退役运动员参加省运会,实际参加培训人数为 23 人,参加考试并通过的人数为 21 人,通过率为 91.3%。另外,做好 201 名运动员退役安置,惠及年度退役运动员 100%。通过培训,提高退役运动员专业知识水平,提高退役运动员就业水平。	完成
	2. 完成各基地运动队改善设施条件的修改维修项目,有效改善运动队训练和生活条件。	已按预期目标完成 14 个零星维修项目的采购、实施、验收及结算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资金支付率达到预期值的 100%。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队伍训练和生活条件。	完成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全面启动十五运周期备战工作,优化项目布局,完善备战管理和保障体系,切实提升我省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一是全面启动十五运周期备战工作,优化项目布局。按照省委、省政府提出的目标定位,研究制定了《广东省体育局备战十五运周期工作规划(2022-2025年)》,明确了备战目标任务。通过积极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夯实举省一致、全省一盘棋的备战基础,以省直属训练中心为基本盘,各地市、有关协会、俱乐部、社会团体等为有力补充。篮球、足球、田径竞走、马拉松游泳、空手道、武术散打、女子冰球等项目已与相关地市、学校、俱乐部等合作共建省级优秀运动队。成立了十五运备战办,全面加强备战工作

统筹协调，落实我省新周期训练备战工作的战略方针、目标任务和工作措施。根据备战形势需要，对新增、新兴项目管理序列进行了明确和优化，进一步加强了统筹管理。

二是积极开展人才引进。引进 55 名高水平运动员、52 名高水平教练员和 4 名运动康复领域专家，购买了 19 项专业复合型团队或个人专家服务共 51 人。在常规集训的基础上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适时开展大集训，总人数近 1300 人次，为运动队补充了近 400 名梯队运动员。积极向国家队输送运动员、教练员和保障人员，截至 2022 年 12 月，我省共有 180 多名运动员、50 多名教练员和保障人员在各项目国家队集训备战。

三是圆满完成年度参赛任务，夯实备战基础。首先，北京冬奥会实现历史突破。北京冬奥会，我省 17 名运动员、5 名教练员入选中国代表团，参赛运动员人数位列全国各省市第四位，创造了广东体育新的历史。其次，年度竞赛成绩良好。全年在世界大赛中夺得 14 个世界冠军，其中 7 个世锦赛奥运小项冠军，位居全国前列。在全国重要一次比赛获得 45 枚金牌；篮球、冰球、高尔夫球等项目在国内外职业赛事中取得优异成绩。

通过优化项目布局、完善备战管理体系、实施人才战略、提升科学化训练水平、优化支撑保障体系、强化作风建设等措施，切实提升我省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在国内外重要赛事中取得优异成绩，为广东体育强省建设做出更大贡献。

（2）资助承办竞技类体育赛事，拓展我省体育产业。

一是体育赛事活动顺利开展。成功举办 2022 年度粤港澳系列赛事，全年我省承办全国、省级赛事活动 16 项，赛事活动丰富多彩，满足不同人群健身多元化需求。办赛水平不断提高，促进我省体育产业发展，提升国际影响力。

二是体育产业规模壮大，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一是产业规模持续领先。我省体育产业总规模、增加值已连续多年位居全国前列。二是布局与结构不断优化。全省总体上呈现“一圈双核五带多点”体育产业布局。2015 年-2021 年，我省体育服务业总规模占比从 26.31% 上升到 53.04%，成为我省体育产业的主导行业。

（3）完善退役运动员保障工作，积极改善运动队训练、生活条件，为运动队提供有力保障。

一是完善退役运动员保障工作。加强工作培训，举办退役运动员培训班 1 次，201 名运动员已申报退役安置，惠及年度退役运动员 100%，推动我省优秀运动员退役后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二是积极改善运动队训练、生活条件。广东省黄村体育训练中心、广东省船艇训练中心、广东省足球运动中心、广东省重竞技体育训练中心、广东省二沙体育训练中心、广东海上项目训练中心等 6 个训练基地的运动员宿舍和训练场地进行维修或升级改造。有 14 个维修小项目已经完成，有效改善运动队训练比赛、

生活设施条件，为各训练单位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支出率有待提高。主要原因一是个别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还没有结算，影响支付；部分项目建设方案需要多部门论证决定，未能达到预期目标，影响支出进度；二是由于疫情影响，部分 2022 年计划开展的全国性赛事取消举办或推迟到 2023 年举行，致使相关经费尚未支付，影响支出进度。

项目实施监管不足。有 6 个二级项目的实施进度远低于预期，其中有 2 个是由于设计方案方面的手续影响进度，项目预期的调研不够充分，项目的实施计划和监督管理不够细化和全面，对于推迟和暂停的项目，缺少进一步的指引和监督。

三、改进意见

将绩效关口前移，对重大项目尤其是重大工程项目和进口的专业系统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从源头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

加强对项目实施单位的指引和培训。对于出现暂时不满足实施条件的，主管部门要及时协助统筹协调，建立沟通机制，对项目的建设目标和建设任务进行全方位的指引和监督，确保项目顺利开展和完成。

